

领导小组，负责指挥、协调、督促、检查全州消危工作。州人民政府分别同未完成消危任务的 14 个县的县长签订消危责任书，并由州危改办公室收存各县危改负责人的责任金。未完成危房改造任务的 14 县成立县危改领导小组，乡、村也成立了领导小组，并层层签订责任书，交纳危改负责人责任金，做到层层落实任务，责任到人。全州共投入危改资金 1500 多万元（其中群众投工投料折款 134 万元），新建校舍 47166 平方米，维修、改造校舍 5146 平方米。1990 年底，全州 18 个县除巴塘县因地震灾害，消除危房与重建家园同步实施外，其余 17 个县基本消除中小学危房。

全州学校建设，经过 41 年的努力，发生巨大的变化。截止 1990 年底，校舍占地面积达到 2755536 平方米，建筑面积达到 715207 平方米。其中教室为 183561 平方米，实验室为 10826 平方米，图书室 110281 平方米，学生宿舍 33047 平方米，教职工宿舍 377492 平方米。

甘孜州 1984~1989 年学校基本建设投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 代	统 筹	国家 专项	省 机 动 财 力	州 机 动 财 力	三 州 开 发 资 金	发 展 资 金	中 央 补 助 普 及 教 育	中 央 补 助 师 范 师 训	危 改	维 修		合 计
										省 拨	州 拨	
1984	87.00	90.00	65.60	69.06	20.00	70.00						401.60
1985	79.00	95.00	106.5	50.00	198.00	100.00						628.50
1986	79.00	95.00	164.00		378.00	124.00				16.80	30.00	886.80
1987	87.00	71.00	73.00	102.00	498.00		21.20	27.00				879.20
1988	87.00	71.00	45.00	146.00	521.00	72.50	14.80	11.00				968.30
1989	87.00	90.00	30.00	180.00	496.30	85.30	17.40	25.00				1011.00
合计	506.00	512.00	483.50	547.60	2111.30	451.80	53.40	63.00		16.80	30.00	4775.40

第三节 勤工俭学

1958 年以后，州内各级各类学校在“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方针的指导下，相继组织学生开展勤工俭学活动。50~70 年代，主要是以平整校园，参加社队生产劳动，种试验田，种蔬菜，修补课桌凳，制作教具，建立校办工厂、校办农场牧场等。三年经济困难时期，学校师生在房前屋后和坎边地角种植蔬菜、土豆和养猪等，以收入补助学校伙食。“文化大革命”期间，学校的勤工俭学被开门办学替代，师生主要是参加工厂、农

场劳动或在校办厂和校办农场劳动。

80年代后，各级各类学校对勤工俭学的认识有了变化，即勤工俭学不但要做到对学生进行思想教育，而且还要有一定的经济效益。1980年5月，省人民政府在成都举办了“四川省中小学勤工俭学产品陈列展览”，州石渠县起坞小学、九龙县中学、泸定县海子小学、磨西小学、下田坝民小、康定县新都桥小学、汤坝小学的产品参加了展出。同时，省政府召开了勤工俭学会议。州以此为契机，大力宣传勤工俭学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推动勤工俭学工作的开展。年底，全州1280所小学中，有273所开展勤工俭学，开展面达21.3%；33所中学中，有15所开展勤工俭学，开展面达到45.5%；中等专业学校也开展了勤工俭学。勤工俭学总产值为26050元，学生人平收入0.18元。

1983年1月，州召开会议，传达国家和省有关开展勤工俭学的精神和发展思路，通报“六五”期间全州勤工俭学开展的情况。全州学校共发展小牧场15个，有牦牛1800头，年产酥油1.5万斤，价值4.5万元；奶渣2万多斤，价值6000多元；种地150亩，年产各类蔬菜30万斤，粮食2.5万斤，价值5000元；有小水电厂、小砖瓦厂、电平锯加工厂各1个，年产值在3万元左右。此外，校办农场中有果园50亩，照相站3个，以及养猪等项目，整个“六五”期间勤工俭学收入为106万元，纯收入为47.57万元，学生人平收入为6.55元。同年，州成立勤工俭学领导小组。各校本着因地制宜，因校制宜，宜农则农、宜牧则牧，广开门路进行勤工俭学创收。有的县文教局设立勤工俭学股或配备兼职勤工俭学管理人员，指导学校开展勤工俭学。勤工俭学的产值逐年增加。到1986年，年总产值达30.93万元，纯收入达到8.04万元，学生人平收入达到1.09元，开展面为21.2%。

1988年，勤工俭学开展的项目增多，学校收入增长。石渠、泸定、理塘、色达、得荣、炉霍、乡城、德格、巴塘等县学校的纯收入超过万元，其中石渠县达到7万元。学生人平纯收入达到10元以上的学校有石渠中学、泸定职业中学、九龙县沙坪职业中学、色达县中、理塘县中等学校。九龙县沙坪职业中学的勤工俭学活动，被录入省勤工俭学活动录像片《希望之路》中，此片作为代表四川省参加全国勤工俭学交流会的交流片交流。1988年和1989年由于总产值和纯收入及开展面增长百分比高，州勤工俭学受到省教育委的表彰。泸定中学在1989年被评为“全国勤工俭学先进单位”，受到国家教委的表彰。1989年全州勤工俭学总产值达到119.5万元，首次突破百万元大关。

1990年，全州各级各类学校共有855所，有448所开展了各类形式的勤工俭学活动，开展率达到52.40%。劳动课达标的学校有527所，比1989年增加233所。勤工俭学总产值达到135万元，比1989年增加15.47万元，增长率为10.43%；纯收入59.99万元，比1989年增加20.01万元，增长率为50.38%；学生人平收入为7.52元，比1989年增

加 2.48 元，增长率为 49.20%。勤工俭学收入用于改善办学条件补助教育经费达 44.77 万元，比 1989 年增加 21.77 万元，增长率为 95.11%。校办企业增多，且向外延伸，打破仅限于学校单家经营，出现学校和其他部门联合经营的形式。有的县校特别注意流通环节，生产的产品已不限于州内销售，向州外销售产品的学校增多，且成发展趋势。勤工俭学已打破过去单一办农场、办工厂或经营单一的现象，逐步向多种经营，力求最好效益型发展。同年，州首次召开勤工俭学表彰大会，对勤工俭学开展较好的 9 个县（校）进行了表彰。

第四节 教学设备

一、教学仪器

解放前，康区绝大多数中小学和中等专业学校，教学设备简陋，实验仪器设备很少。民国时期仅康定和泸定部分学校有少量的实验仪器、药品和图书设备，其余各县学校在教学设备上基本属于空白。

解放后，在教学仪器设备方面，由省教育厅统一领导管理，州教育行政部门负责订购、分配。1950~1962 年，教学仪器均由省教育厅从教育事业费中统拨经费；器材、药品等直接由省下发到州文教局，再由州局分发给各县学校；州、县教育行政部门都没有设置专管机构和人员，也没有常年划出专项仪器购置经费。小学除县城部分学校有少量仪器外，绝大多数的区乡小学没有自然实验仪器设备和实验室，因此多数学校无法按教学大纲要求，开展实验教学。有少数小学在教师的努力下，根据可能的条件，自制教具或采购材料，开展部分实验教学。

1963 年起，省教育厅要求按教学大纲逐年配备教学仪器。州教育行政部门将省分配的教学仪器、药品，本着“先重点，后一般，再普及”的原则，分配供应到各县（校）。至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前，完全中学、中等师范学校，以及部分县城中小学，基本上能按教学大纲的要求，开展实验教学。“文化大革命”期间，省教仪供应社名存实亡，各县学校教学仪器设备损失极大，无法进行实验教学。1973 年，省教育厅恢复教仪机构，给学校购置配发一些教学仪器设备，但满足不了实验教学的需要。

1980 年后，省教育厅和州文教局每年都配发和拨款购进教学仪器、电教器材、实验药品、图书挂图、体育卫生用品，有计划地分期分批成套供应部分学校，开展实验教学的演示和实验。但多数学校仍难分组进行实验，同时各类学校专职实验人员大多未经培训和配齐，因而实验教学很少开齐。